

证券代码：837181

证券简称：智诺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都证券

## 杭州智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1月14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加通讯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11月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增镡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无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会议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董事陈丽红、虞晓江因自身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 2023 年度为我司提供了良好的审计服务，客观、真实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为保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，公司拟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董事会应进行换届选举。本届董事会拟提名王增楸、陈丽红、徐凯、虞晓江、吴铁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其中，王增楸、陈丽红、徐凯、虞晓江、吴铁强为连选连任。提名的董事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王增楸、陈丽红、徐凯、虞晓江、吴铁强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，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提请于 2024 年 12 月 3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杭州智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杭州智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1 月 15 日